



中国公案小说 大系

壹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 公案小说

大系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 公案 小说

大系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 公案 小说

大系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 公案 小说

大系

肆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 公案 小说

大系

伍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中国公案小说大系

Zhongguo Gong'an Xiaoshuo Da Xi

刘 可 主编 梅庆吉 副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黑龙江省阿城制版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张 214 ²/₁₆ · 插页 25

字数:5,000,000

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207-03186-6/I · 504 定价:398.00 元

《中国公案小说大系》编委会

主 编：刘 可

副主编：梅庆吉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玉兰 石忠伟 冯 月 冯尔刚

冯晋云 边向东 邢文学 曲若蒙

朱 康 朱晓朋 华文逸 刘洁祥

许任波 杨铁彬 邹运青 卢翠莲

《中国公案小说大系》编纂者名单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一民	丁广玉	万 成	万 礼	万全友
万金来	马 方	马一德	马士文	马玉笃
马新生	王 静	王玉兰	王玉华	王保国
王海君	王鑫野	韦 英	韦 严	韦 爽
尤 军	尤 平	尤延之	毛 祥	毛一德
毛祖义	卞 玉	卞 霞	卞云程	方 鹏
方正已	田可久	卢翠莲	史更志	冯 月
冯尔刚	冯晋云	边向东	邢文学	曲若蒙
朱 康	朱晓明	朱试元	华清逸	庄希连
刘吉祥	汤 军	许仕波	孙 宏	杨铁林
杨同策	杨金兰	李玉芬	李恭仆	吴 智
吴国仁	吴体信	何 倩	何光秀	余 洋
谷尚书	邹云清	沈 葆	宋 海	张进平
张 铭	张连朋	陆景义	陆缘禄	陈 宏
陈国庆	邵应培	武隆祥	范 嘉	林百章
林 胥	罗文化	金永珍	金泽旺	周仁成
周任文	周伍杰	周信民	郑 义	郑 英

郑杰	郑彪	郑一兵	郑同文	郑用武
赵全义	赵全文	赵定国	赵登云	俞小云
俞金宝	俞琳琳	施华	施娜	洪月成
贾九海	贾茂林	夏复兴	钱正文	钱正敏
徐東章	徐志斌	徐静	徐文礼	徐政刚
高亢	高晓忠	高晓燕	郭如林	郭敬业
唐文	唐始成	唐英俊	黄师遵	黄瑛杰
曹东来	曹修文	盛宏	盛光明	龚正
龚德海	彭庶礼	蒋春米	靳欣新	靳佳
韩妙丽	韩	鲁仁	鲁	潘玉
潘轼				

**《中国公案小说大系》
编辑出版工作委员会**

主 任 田兆民

副主任 姜延舟 任国绪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吕观仁 张连珍 李树清

赵冬梅 高翠华 董淑丽

《中国公案小说大系》编审人员及 所编审书目名单

衣 耀 雪 夫 梅庆吉 所编审书
为《彭公案》。

安春杰 所编审书为《施公案》、《林公
案》、《荆公案》、《夺魄惊魂》(上)、《包公案》、
《蓝公案》。

曾一丹 所编审书为《海公小红袍》、
《狄公案》、《于公案》、《夺魄惊魂》(下)。

齐书深 所编审书为《刘公案》。

前 言

公案小说,是我国古典小说中的一个流派,其主要内容是描写古代社会中冤狱讼案的故事。它有一个形成和发展的过程。宋代以前,是公案小说的准备阶段,宋代是形成期,经由明代的发展,到清代形成了高潮。晚清时期,在外国侦探小说的冲击下,我国古代的公案小说趋于衰落。

关于公案小说的起源,最早可追溯到远古神话传说。神话传说中的司法之神,可看作是公案小说的最初萌芽。在先秦诸子文献及两汉史籍中,都有一些关于酷吏鱼肉人民和公正廉明的执法官的记载。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志人、志怪小说中,有关公案内容的作品多了起来,并且有些作品写得有声有色。在唐代的传奇小说中,就有此较成功的公案作品了,如《谢小娥传》。以上这些,都为公案小说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案小说的真正形成是在宋代。在宋代小说的四家之中,就有“说公案”一个项目。宋人灌园耐得翁的《都城纪胜》记载:“说话有四家:一者小说,谓之银字儿,如烟粉、灵怪、传奇、说公案,皆是搏拳赶棒发迹变泰之事。”这里具体限定了说公案的具体内

容。罗烨在《醉翁谈录·小说开辟》中,还为我们保留了十六个说公案的篇目。尽管这些小说的原文我们已经无从查阅,但从一些旁证中,仍可寻出一些蛛丝马迹。如《石头孙立》,基本上就是《宣和遗事》中与杨志远送花石纲的孙立。《姜女寻夫》写的是孟姜女哭倒万里长城的故事。《三现身》描写的是包公断案的故事。由此我们可以推断出宋代“说公案”的基本面貌。在被认定的、流传下来的宋元话本小说中,就有一些相当典型的公案小说,《错斩崔宁》可看作是其中的上乘之作。此外还有《合同文字记》、《三现身包龙图断冤》、《计押番金鳗产祸》、《简帖和尚》、《勘皮靴单证二郎神》等,都是比较有代表性的公案小说。这些作品的批判性、谴责性、揭露性都非常强,对人民群众蒙受的清白之冤寄予了极大的同情,暴露了封建官僚的昏庸和社会的黑暗。

到了明代,公案小说呈多元化发展趋势,有的成为长篇小说的一个因素,如《水浒传》和《金瓶梅》;有的故事被改写成短篇小说,收入短篇小说集中,如“三言二拍”。值得注意的是,在这段时间里,出现了一些公案小说的专集,如《新刊京本通俗演义全像百家公案全传》、《新刻皇明诸司廉明奇判公案》、《新刻皇明诸司公案传》、《郭青螺六省听讼新民公案》、《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传》、《新镌国朝名公神断详刑公案》、《新刻汤海若先生汇集古今律条公案》、《合刻名公案断法林灼见》、《明镜公案》、《新镌国朝名公神断详情公案》、《国朝宪台折狱苏冤神明公案》、《新镌绣像善本龙图公案》等,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是《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传》和《龙图公案》。这段时期的公案小说,是对宋元公案小说的继承和发展,它继承了宋元公案小说对社会黑暗和昏庸官吏的批判精神,却又大大突出了清官的形象,这是一个很大的变化。虽然在宋元话本中也有清官出现,但不居于主导地位,而在这个时期,清官已经成了主要歌颂对象,至于昏庸官僚制造了种

种冤案,已经降为陪衬地位。同以往公案小说相比,还有一个突出的变化就是,由依靠神鬼替冤魂报仇雪恨到依靠人的智慧进行破案,突出了人的作用,增强了现实感。这个时期的公案小说专集,多数还处在堆积材料的状态,缺乏疏理和剪裁,但却为清代长篇公案小说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文料”。

清代是公案小说大丰收的时代,出现了一系列长篇巨制,这是公案小说发展的最高形式。在一些重要小说周围,还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家族,其中家族最大的是《施》、《包》、《彭》三家,这三种小说,在其祖本基础上,诞生出了一系列子子孙孙。自从《施公案》初集在嘉庆二年(1798)问世以来,被一续再续,达到十续之多,由最初的九十七回,发展为五百二十八回,字数达到一百二十万。在《龙图耳录》基础上改编的《三侠五义》,它的续书有《小五义》和《续小五义》两种。经俞樾改编的《七侠五义》也有续书,有治逸续的十四集和半痴续的十五至二十集。至于《彭公案》,更是被一续再续。自从它于光绪十八年(1892)刊行以来,竟发展到二十续之多。除此之外,属于同一系列的作品还有:《于公案》、《警富新书》、《清风闸》、《海公大红袍》、《海公小红袍》、《永庆升平》、《李公案》、《刘公案》、《圣朝鼎盛万年青》等。其实,这个时期的公案小说,已经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公案小说了,它在公案小说的基础上,又加进了新的内容——侠义。把这类小说称为“侠义公案小说”更为合适。“公案”与“侠义”合流的始作俑者,是《施公案》。这类小说在清官断案的同时,又增进了侠客的扶佐,武打与断案相互配合,形成了新的特点。这类作品,一方面暴露了社会的黑暗,歌颂了清官的为民除害和侠客的行侠仗义;另一方面又美化了封建制度,鼓吹做统治阶级的奴仆,镇压农民起义,表现了两重性。鲁迅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精到地分析了这类小说产生的历史背景:“这些书大抵出于光绪初年,其先曾经

有过几回国内的战争，如平长毛、平捻匪、平教匪等，许多市井中人，粗人无赖之流，因为从军立功，多得顶戴，人民非常羡慕，愿听‘为王前驱’的故事，所以茶馆中发生的小说，自然也受了影响了。”

清朝末年，外国文学作品像洪水一样涌入我国，其中就有风靡世界的侦探小说《福尔摩斯探案》和《亚森·罗苹案》等。这类作品一进入我国，就对我国古代小说的古老表现方法产生了强烈的冲击波，这就迫使中国的小说作家去学习、仿效西方侦探小说的表现方法。比如刘鹗的小说《老残游记》，就直接称老残为“中国的福尔摩斯”。其破案方式也与以往公案小说不同，比如在破贾家十三条人命案中，小说不是采取简单的公堂审问，而是注重调查研究，注重科学分析，对所有的线索都进行细致分析，一追到底，还采取打入内部进行侦察的方法，终于使案情真相大白，平反了冤狱。这种表现手段，直接影响到五四以后的侦探小说。我国古代的公案小说，正是在这样的境遇中走完它自己的道路。

我国古代的公案小说，之所以会有如此波澜壮阔的局面，说明它拥有广大的读者。公案小说为什么如此受欢迎？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几乎在所有公案小说中，都有对昏官胡乱判案，或者官僚执法犯法、鱼肉百姓的描写。暴露了社会的黑暗，对人民群众的苦难遭遇寄予了同情。因而，这类小说能够引起人民群众思想感情的共鸣，这就使它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

二、在黑暗的封建社会中，蒙冤的百姓往往有苦无处诉，有冤无处伸，便把昭雪冤案的希望寄托在清官身上，清官形象便应运而生。在早期的公案小说中，为百姓伸冤的往往是神灵和鬼魂，但这毕竟与现实生活隔了一层，不够痛快，因此便转而求助

于现实生活中的清官。在这些清官身上,代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希望和要求,因而受到了普遍欢迎。

三、作品中行侠仗义的侠客对贪官和昏官的惩治,对百姓多年沉冤的平反昭雪,令读者感到无比的快慰。再加上离奇曲折、扣人心弦的武打,也都令读者耳目一新,从中获得审美享受,因而使读者对这类作品百读不厌。

正是因为有了以上几种原因,方使这类作品具有了经久不衰的生命力,热爱它的读者层出不穷,直到今天,这类作品不但仍活跃在读者之中,而且也活跃在银幕上、舞台上。为了满足广大读者对这类作品的需要,我们从众多的古代公案小说中,精选出了《彭公案》、《施公案》、《海公案》等影响大、水平高、生命力强的作品,进行重新整理,结集出版。愿我们这套大系能够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

梅庆吉

1995年4月12日